

新北市立清水高中112學年度第2學期高中部 高三畢業考 考試範圍

一、段考範圍

年級	班別	科目	範圍	畫卡
高三	301~311、313	英語聽講	常春藤雜誌 一月份後兩週(1/15~1/31)	V
高三	312	英語聽講(體)	常春藤雜誌 一月份後兩週(1/15~1/31)	V
高三	307~311	數學甲	數甲下 2-1~2-2	X
高三	301~306	數學乙	數乙下 1-1	X
高三	312	數學(體)	1-3 函數的極限	X
高三	313	生活中的數學	任課老師自行通知	X
高三	307~311	選修物理	2.3~3.3	V
高三	307~311	選修化學	1-1~1-3 & 2-2~2-3	V
高三	307~308	選修生物	第三章	V
高三	301~306	選修歷史	選修歷史(二)第5、6章	V
高三	301~306	選修地理	第3~4章	V
高三	301~306	選修公民	L3~L6	V

各班**學藝股長**請將下列文字書寫於黑板上提醒同學注意，謝謝！

(每次段考或複習考均需書寫提醒文字，謝謝)

1. 同學務必將非應試用品收好，考試期間若有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、抽屜者，經查獲該科不予計分。
2. 切勿作弊，違者「該科不予計分」及「大過」處分。
3. 書寫「各節考試時間」以及「應到○人、實到○人、缺考座號○號（註記原因）」。

教務處試務組 謹啟